

证券代码：836727

证券简称：广美雕塑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深圳广美雕塑壁画艺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4 月 15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布澜路 182 号李朗 182 设计园 1-103 室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 年 4 月 5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郑萍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广美雕塑壁画艺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总经理编制了《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深圳广美雕塑壁画艺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14）、《深圳广美雕塑壁画艺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19 年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结果，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拟定：公司 2019 年度利润暂不进行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工作表现、专业能力和服务水准，以及该事务所在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建立的良好合作关系，公司建议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修订公司<关联交易控制与决策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关联交易控制与决策制度>（修订）》（公告编号：2020-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杨京女士为公司董事》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聘任周春苑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利润分配管理制度>》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深圳广美雕塑壁画艺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修订）》（公告编号：2020-0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广美雕塑壁画艺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深圳广美雕塑壁画艺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15日